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10 年公開甄選資訊室操作員簡章

一、職稱、職系、職等：

- (一) 職稱：操作員。
- (二) 職系：資訊處理職系。
- (三) 職等：委任第四至第五職等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- (一) 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或其他相當考試及格並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委任第 3 職等以上合格實授，且具資訊處理職系任用資格之公務人員。
- (二)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、第 28 條、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各款規定及特考特用限制調任之情事者。
- (三) 資訊系統規劃及管理維護、電腦操作、網路維護。
- (四) 具審判資訊系統管理及維護經驗者尤佳。

三、工作項目：辦理審判資訊系統規劃及管理維護、電腦操作、網路維護事項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臺灣臺南地方法院(70802 臺南市安平區健康路三段 308 號)。

五、錄取名額：正取 1 名(預估缺)、擇優備取至多 2 名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(自甄選結果公告之翌日起算)，但甄選結果無適當人選時得從缺。

六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時間：自公告之日起至 110 年 8 月 30 日止，一律通訊報名，以郵戳或本院收文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- (二) 收件地址：70802 臺南市安平區健康路三段 308 號，臺灣臺南地方法院人事室收 (信封請註明應徵資訊室操作員職務)。

七、甄選方式：書面審查合格，擇優參加面試，不合格者恕不退件。

八、報名應繳證件(文件請使用 A4 紙張影印，並以迴紋針夾齊；應繳資料證件如有缺漏，不予受理)：

- (一) 報名表一份(請自行下載列印並填妥簽章)。
- (二) 公務人員履歷表(應含考試及格類科、最近 5 年考績、獎懲、個人簡要自述、工作經歷等)。
- (三) 考試及格證書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- (四) 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、獎懲令及最近 1 次銓敘部審定函影本。
- (五)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(正反面影印於同一面，女性免附)。

九、甄選日期及地點：符合甄選資格者，預定 110 年 9 月 30 日前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應試人員名單、甄選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，本院不另書面或電話通知。逾時未參加甄選者，視同放棄。面試時，請攜帶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

本、駕照或健保卡（雙證）供查驗。

十、錄取公告：本次甄選錄取人員，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。

(一)司法院網址：<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/>

(二)本院網址：<https://tnd.judicial.gov.tw/>

十一、如有甄選報名之相關疑義，請於上班時間洽本院人事室。聯絡電話：
06-2956566 轉 28020 方小姐。

十二、本院對於本次甄試所發生之情事(含日期、地點變更)有最終之解釋權及決定權。